

另类科幻武侠作品集

戏梦闯江湖

豆豆猫
著



前 言

本人此生喜好甚多，其中一项最刺激、最省力而且最易懂的就要数“做梦”了。

虽然人们总以“做白日梦”来讽刺爱幻想的人。但是我依旧喜欢做梦。一个好梦总会让我兴奋不已。每天睡前总默念：“做个好梦。”

我的好梦不是发财，因为每次做梦发财，现实中总是要破财；也不是当官，因为实在不愿劳神去冲别人指手划脚。我的好梦是当个“大游侠”、“大侦探”等等。没法在现实中实现的，也只能在梦中得到满足，给每日枯燥的生活添上些许情趣，同时给自己一个扮演心目中英雄的机会。所以，“黑日梦”也好，“白日梦”也罢，只要是梦，我都喜欢。

每个好梦就象一本完满的小说，一部经典的电影，虽然有时会被闹钟打断，但它仍是完美的、动人的、令人难忘的。

每当我对朋友说：“昨晚我做了个梦……”

他总是对我瞪眼道：“你还有闲功夫做梦！”我哑然了。

因此我愿拿我的快乐给人——给每日忙碌无暇做梦的人，让他们也得到在幻梦中的乐趣。

所以，本故事纯属虚构！！

又：本书一大特点，没有“第一章”、“第一回”之类的段落。因为没有谁的梦是分章回的，今儿这章没做完，明天接着做。如不习惯，则请原谅。其实，看多了，也就习惯了。

豆豆猫

本书讲述了三个现代的中学生——小柿子、老猫和土豆——被一把神秘的宝剑带到了古代，在寻找回家之路的过程中卷入了一场同“魔鬼”的战争中……

序

“你信这世上有‘鬼’吗？”

“鬼？你还怕这世道不够乱，有这么多坏蛋已经够受了，还要弄鬼来捣乱是怎么着？依我看，鬼故事不是恶人编的，便是受欺人写的。”

“怎么？”

“恶人用恶鬼来比自己，说：‘我比它们好多了！’受欺的人用恶鬼来比恶人，说：‘就当他们不是人好了！’”

“哦，精神胜利法。”

“那你信鬼吗？”

“不，但我信神，这世上唯一的神……”

“唯一？得了吧！西方、东方，佛、道、基督……多得数不清。光罗汉就八百多呢。”

“那都是凡人造的，象造‘鬼’一样，这世上唯一的神就是生命之源……”

“生命之源？没听说过，你瞎编的吧！”

“你不信？我讲个故事给你听。”

1

金山，没有险峰绝壁，也没有奇花异树，有的只是一个诱人的传说……

“很久很久以前，有一个皇帝选了金山做陵墓，建了一座很大的地下宫殿，并且将他收藏的很多稀世珍宝和名贵丹药做为随葬物一起下了葬。陵墓封好了以后，所有参与过建陵的人都在一夜之间死了。因此，皇陵到底在哪儿？谁也不知道了。”

斗转星移，历朝历代，都有人到金山来探宝。但不是空手而归，便是不知下落。这又给金山蒙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。可直到今天，仍有人到金山来，不知是来旅游，还是来探宝。不过当地的农民却都因搞旅游而发了财，于是，便更加活灵活现地传着“皇陵说”……

★★★★

★★★★

★★★★

今年的七月很是特别。

一连下了好几天的暴雨，冲得天空碧蓝碧蓝，空气湿润而清新。起伏的山脉也饮饱了水，绿得亮丽、可爱。

山间，被风雨打落的树叶沾满了小路。

太阳还不很高，沿着曲折的山路上来了三个人。

“噯呀，路真滑。完了，我的鞋上都是可爱的泥巴！”一个女孩的声音。

“这才有情趣嘛，与众不同！”一个矮个男孩道。

“情趣？！对！回家腰酸腿疼还得刷鞋，可真是‘情趣’极了。”女孩道，“好不容易考完试了，我说放松放松，你们却要爬山，累死了！”

“考试用脑袋，爬山用手脚。”走在前面的高个男孩说。

“那你答卷子不用手写，对吧？用眼睛一看，脑袋一想，答案自己就写到卷子上了。”

“那感情好了！”矮个儿道，“考政治最可怕了，我手都写得不听使唤了，还没写完。”

“那是你缺练。从今天起，你每天答上四五篇卷子，又长知识又练手。”高个儿笑道。

“哦，老猫你饶了我吧！高考就算一站了，我可得好好歇歇了。往后这两个月我是不拿笔了。”

“鬼才信呢！过不了两天，就得拿笔给 девушка(注：俄语，意为姑娘)写信。”女孩不屑道。

“胡说……”矮个儿反驳，眼睛瞪得圆圆的。

高个儿转过身笑道：“那倒不一定，现在普及电话了，实在不行，干脆亲自去一趟，面谈……”

俩人笑成了一片。

矮个道：“对，小柿子，过两天我就去找你。”

“找我？行啊，最好吃饭时来，正好拿土豆做菜，炒土豆丝，我最爱吃了，酸甜可口……”女孩双手似乎端着一盘菜放到鼻子底下闻了闻，接着道，“味道好极了！”

矮个的上下颚一个劲儿地平行运动：“哇哇哇哇哇……”

显然他的雅号叫“土豆”喽。

三个人说个不完，走个不停，沿着弯曲的小路直向山顶登去。

“要我说，什么‘皇帝’啦、‘宝藏’啦，都是老农瞎编的，把人骗来，好赚钱。”小柿子道。

“那也不一定，也许咱们真能找到点儿什么。”土豆有不同见解。

“除了骨头棒子，我看你找不到什么。”老猫嗤之以鼻。

“有总比没有好嘛。骨头起码可以用来打狗啊，不知道猫吃不吃骨头。”小柿子向前跑了两步，又停下回头道：“没路了。”

泥泞的小路终于到了尽头。

这时已近山腰，山势很陡，树木几乎都是倾斜地长着。

老猫右手扶着一根差不多与路面平行的树干，试了试，便攀了上去，回头见小柿子和土豆仍原地不动，便说：“上来啊，我们是来爬‘山’的，可不是来爬‘路’的。”

“可你现在是爬‘树’。”小柿子提醒他。

老猫又攀着树上了一步：“你要是不敢，就下山等我们吧。省得一不小心掉下去，摔成柿饼。”

“死老猫……”小柿子正要“反唇相讥”。

土豆拉她衣袖道：“莫忘了鲁迅先生说得好：‘世上本没有路，走的人多了便成了路。’”自己也跟上老猫，回头伸出手，道：“你不想走自己的路么？”

小柿子苦笑道：“走自己的路？谈何容易！”但还是跟着向山顶爬去。

风渐渐大了。

已到山顶。

仨人找了块树木稀少的山崖，极目远眺，小柿子深吸一口气，又重重呼出，叹道：“不一样就是不一样哦！”

“我说爬山好吧，可比去海边闻臭咸鱼味儿好多了。”老猫指着一片起伏山脊道，“这皇帝的眼光还真不赖，选的地方多好啊，你看山色多清啊！”

“不，我还是喜欢海，它广阔、坦荡。”小柿子摇头道。

“这片山不也很广阔么？”土豆问。

“但是它有深深的峡谷，让人觉得难以看透。”小柿子的眼中充满了幽远的遐想，似乎已置身于大海的怀抱。但忽又摇头道：“不过‘有总比没有好嘛’！噢，老猫呢？”

俩人回头一看，老猫已不见了。

忽听斜下山坡的树林里喊道：“快来，我发现了一条小溪。”

等到俩人小心翼翼地踩着石头、树杈找到老猫，他却正在一条欢腾的小溪边洗脸。

“哇噻！渴死了，正要喝水。”小柿子叫着跑到小溪边，掏出早已见了底的水壶，灌起水来，嘴里却不闲着：“还是猫的嗅觉灵敏，一下就找到了水。”

土豆也蹲下来洗脸，清凉的水珠滑过面颊的感觉，简直是“味

道好极了”！

忽觉得脖子里也凉飕飕的，一抬头，却见小柿子正用水撩他。于是水战开始，直至俩人都湿乎乎地，才宣告休战。

回头一看，老猫却坐在一块大石头上一边津津有味地吃东西，一边饶有兴致地观战。于是俩人便顺手给他一个突袭。

最终，很“潮”的三个人开始分享书包里的美味。

“天真热，这一会儿衣服就干了。”土豆提着衣襟扇了扇道。

“喂，想不想再向前走，找找水源？”老猫提议。

“你是不是也想找到个‘桃花源’？”土豆问。

小柿子道：“好啊好啊，要真能找到一个‘桃花源’，我就不走了。省得回家先要心惊肉跳地等考分，再心惊肉跳地等通知，还要回答一大堆问题。真烦死了。”小柿子做了个鬼脸，“现在就谁见谁问：考得怎么样啊？报了哪了？。是个人就问，问得我一天到晚神经紧张。真想写张纸条，挂在脖子上，省得一个一个地答，也省得他们一个一个地问，一看就都清楚了。”

“啊，还是你聪明，这个办法真好。你说，问那么清楚与他们有什么关系，就显着好象多关心似的，其实他们才不在乎呢！考好了顶多夸你两句，扭头就忘了；考砸了，嘴上不说什么，肚子里却说：‘真够笨的。’”土豆深有同感。

“行了行了，你们俩别发牢骚了。到底走不走？管他别人怎么说，只当没长耳朵，不就得了。”老猫已经收拾好东西，整装待发了。

“现在我是不是该没长耳朵，转身下山？”小柿子问。

“现在还不到十一点，咱们还是再向上爬一段，看看能不能找到水源。”老猫似乎也没长耳朵，不理睬小柿子。

“昨天刚下过雨，自然有小溪。”小柿子道。

“不然、不然。”土豆摇头晃脑道，“我听说金山有一眼泉，泉水很甜，也许就在这附近。”

“那好，咱们就再爬一会儿。”小柿子道。

三人行，消失在密林深处。

★★★★

★★★★

★★★★

“喂，老猫，你看左面山上有一个山洞！”走了半天，终于有了发现，小柿子高兴得直跳。洞口并不很大。

小溪正是从这山洞中流出来的。

三人兴高采烈地向上爬，你拉我拽地总算爬到了洞口。原来洞口本该很大，只是被很多石块挡住了。现在石块有一小半倒塌，三人又搬开一些石头，洞口便有一人多高了。

小柿子向里望了望，黑骨隆咚的什么也看不见。回头问：“谁带手电了？”

“大白天的，谁带手电呀。”土豆也伸头往里瞧了瞧。

“那咱们还进去吗？”小柿子犹豫道。

“进去看看，说不定能找到‘宝贝’。”老猫道。

“什么都看不见，还找宝贝呢！”小柿子道，“那万一有野兽怎么办？”

“不会的。要是有狗熊什么的，早让人给打死卖了。”土豆道。

“那万一有怪物呢？”小柿子想找个理由把俩人吓走。

“怪物？你是不是恐怖片看多了？平时看你胆儿挺大的，怎么今天变得这么的小？”老猫显然是要进去看看了。

“不是，可不知怎么的，心里总觉得特别扭，说不清怎么回事。”小柿子急得脸都红了。

“好了、好了，这样吧，你在这儿等着，我们进去看看就出来。”土豆安慰她，又转向老猫，“咱们把洞口开大点儿，好透进点光来。”

洞口又大了许多，洞里也亮了起来，依稀能看见点儿影子。

“这石头显然是有人码的，很整齐。”土豆俨然象个大侦探，“可见洞里不会有野兽，更不会有怪物。”

“那你们真要进去了？”

“当然！既然来了，为什么不看个明白？要不然回去准后悔。

万一能发现点什么呢!”两人转身要进洞。

“等等，真拿你们俩没办法。”小柿子从兜里掏出一个精美的打火机，“点根火把吧。”

“你怎么会有打火机？你抽烟？”老猫找到一根树枝。

树枝有些发潮，点了半天才点着。

“我特别喜欢这个打火机，跟我老爸说了半天好话，他才给我的，还是防风的呢！”小柿子从土豆手里接过打火机，小心翼翼地收好，“行了，等这根树枝快烧完了，咱们就往回走。”说罢举着简易的火把第一个走进了洞口。

老猫和土豆对视了一下，轻声道：“又成功了！”又拿了几根树枝跟在后头。

“现在你不怕了？”土豆问。

“怕又有什么用？要我在外面等，更担心，还不如进来闯一闯。”

“噯！女孩子真是‘善变的天’，一会儿阴，一会儿晴的。”土豆又摇头又叹气。

火光照在石壁上，石壁泛出清冷的光，仿佛魔鬼的脸，阴森森的。

泉水从洞的一边流向洞外，“哗哗”的流水声在空寂的洞中回响。

洞不很宽，却似乎很深，左右的石壁很光滑，似乎是有人加工过的。

三个人举着火把，沿着泉水向深处走去。

火把的光亮渐渐弱了，黑暗又围了上来，三人忙又点燃一根树枝。

小柿子道：“洞太深了，咱们还是回去吧。”

“再往里走走，说不定再走一会儿就到头了。不要象王安石游褒禅山一样，功亏一篑呀。”老猫接过火把继续往里走。

土豆让小柿子走中间，又往前走了一会儿，忽然泉水向左转，转过这一道弯，眼前便觉一亮。

一个宽阔的大山洞，仿佛可以容下二三百人。

一缕阳光从高高的洞顶上的方洞中漏了进来，让人觉得那么亲切。

仨人灭掉火把。靠这阳光，洞里便可以辨出人来。

洞左边有一个水潭，泉水从石缝中流出，叮叮咚咚，很是悦耳。

洞右边有一块一人多长的大石。

小柿子走过去，仔细看了看，叫道：“你们看这个象不象床！”

老猫和土豆听她这么一说，便觉得越看越象。

小柿子又走到离“床”不远的地方，用脚擦去一块石板上的尘土，道：“来看这个，一块圆石板，中间有一个四方的凹槽。”

老猫在离她不远的地方发现了一个长方的石柱。而土豆找到两个圆石礅。

“显然，这石柱插进凹槽里再立起来，便是一张桌子，而这两个圆家伙是凳子。”大侦探土豆又推起理来。

小柿子向四面瞧了瞧，道：“也就是说，这里原来有人住过。”

土豆道：“对，而且不止一个人。因为这里有两个凳子。”

老猫故意难为他：“那他们后来怎样了？是走了，还是死了？”

“桌翻凳倒，显然不会是自然死亡。”土豆倒真把自己当神探了，“不过咱们也没看见骨头架子……”说到这儿，故意望了小柿子一眼，小柿子很“深情”地回瞪了他一眼。土豆耸耸肩：“我看八成是走了，而且是被抓走的。”

“哇！武侠小说嘛！”小柿子摇头笑道。

“哼！不信算了。”土豆又耸了耸肩。

从洞顶透进的阳光渐渐移向了水潭，已经将近中午。

“喂，咱们出去吧。”小柿子建议道。

“你不是说，如果找到个‘世外桃源’，你就不走了吗？”土豆掸

了摔石礅上的土，坐了上去，悠然地望着小柿子，接着道：“这里虽然不是‘桃源’，但收拾收拾，也不会太差的。”

“得了吧！这比‘桃源’差远了。哼，起码这离闹市还不够远。”

“这话让我想起一个故事，”老猫也找了块地方坐了下来，“从前有一个人想脱离凡世，独居山中，但不能没吃没喝啊，他便带了一头奶牛，可是他不会放牛，只好又找了个牧童，而牧童要吃饭，他又要请厨师，还要有米、有菜……”

“结果他还是没能离开尘世。”小柿子插进来道，“其实，谁也不是神仙、圣人，可以不食人间烟火，也不用装模作样地讲什么‘脱俗’、‘清高’，因为我们现在连自己的命运都把握不住。长这么大了，哪个‘人生的十字路口’不是听家长的？所谓‘有总比没有好嘛’！再不自己给自己找点儿乐儿，那活着不是更累了吗？”

“哦，你真是‘看破红尘’。深奥。高！高！实在是高！！”土豆和老猫双竖大指赞道。

“哪里，哪里。不高，一米六。”小柿子也很谦虚。

洞里变得越来越亮。

阳光照到水潭上，四壁映着水波，闪闪发光，似乎置身于水晶中。

忽然，水潭中一道白光一闪而过，晃得三人都一闭眼。

他们急忙走到水潭边，仔细向水里看，潭底似乎埋着什么，若隐若现，被水光映着，象是灵蛇在游动。

三人怀着忐忑的心情，委派老猫下去把那东西打捞上来。

“不会真那么走运，捞到宝贝吧！”三人心里都在打鼓，“也许是祸，不是福呢？”

终于，在砂石中不知沉睡了多少年的“宝藏”被请了出来，原来是一把剑。

“喂……”三人都一失望，但又立刻兴奋了起来。

剑刃不知是用什么金属打造的，晶莹闪耀，轻轻一挥，水珠飞

散，剑上没有一丝绣迹，也不再半粒水珠。

从剑尖向下看，剑锷为椭圆形，中心是半颗椭圆的珠子，同样不知为何物所做，四周有细小的八个小圆锥，象是太阳发射出的光芒。

而剑刃正是从圆珠中吐出。

剑把的底端也有半颗椭圆的珠子。

“呵！好剑！”老猫撇嘴摇头装行家。

“说不定是‘上古奇兵’。”土豆也轻轻摸了摸剑身。

“怎么没有剑鞘？”小柿子道，“听说越是宝剑，出鞘必要见血，否则会对主人不利。”

“胡说！”老猫和土豆笑道。

“谁胡说！武打书里都是这么写的。”

“就是因为是武打书里写的，才更是胡说。”土豆接过剑，轻轻挥了几下。

“喂，小孩子不要玩刀啊、剑啊的，快给我！”小柿子指着土豆的鼻子道，

“小心对你不利。”从土豆手里接过剑，交于左手，背到身后，“待本大侠舞剑给你们看。”说罢便一招一势地练了起来。

“哇噻！女侠。”老猫和土豆齐赞道。

老猫忽笑道：“我说看着眼熟，每天早上我们家楼下的小花园里，老头老太太们练的好象就是这几下。”

土豆忙问：“老人家，您高寿了？”

“呸！这套剑是和我姥姥学的。哦，难道这剑就只许六十岁以上的人练？”

“不不不，我没那意思。”土豆连连摇头，“那敢问您今年五十几了？”

“你再胡说，我杀了你。”小柿子瞪着眼举起剑。

“女侠饶命，女侠饶命！”土豆叫着躲到老猫身后。

老猫笑着打岔道：“别理他，接着练。”

“下面的记不清了。这是我很久以前学的。”

小柿子拿剑比划了两下，又停住，歪着头想了起来。

正午的阳光正好照在剑锏的那半颗珠子上。

土豆从老猫身后钻了出来，刚要张嘴，忽然小柿子又动了起来，却完全不象刚才。若说刚才舞剑象小猫玩球，现在则象猛虎下山。剑身带起一片片精光，在阳光照耀下，似瀑布飞泻。

两人不禁看呆了。

“老天，你从哪儿学的这一手？”土豆的舌头半天没收回去。

“不是我，是、是剑自己在动！”小柿子在银光中气嘘嘘的叫道，“快让他停下，我受不了了！”

忽然剑势化作一道白虹，一片亮光闪过，三人就什么都不知道了。

2

轰隆隆的闷雷声把老猫吵醒了。

他睁开朦朦胧胧的眼睛，只觉得几张充满焦急的脸上的乌云，都随着他眼皮的张开而飞走了。

“醒了！醒了！”站在床旁的一个十五、六岁的小姑娘，脸上泛起两个甜甜的酒窝儿。

“快去告诉老爷，说大公子醒了。”坐在老猫身边的一位中年妇人道。

一个人应声而去。

老猫只觉得很奇怪，这周围怎么都是些古董？床上、墙上、桌子、椅子，都是在古装片中才见得到的。而身边的这两个人，也都是云鬓长裙，钗环叮咚。

“我是不是在做梦？”老猫暗暗拧了自己一把，“哦！”挺疼。

“怎么？钰儿，头还疼吗？”中年妇人关切地问。

这回老猫真的头疼了。

“这是在哪？拍电影？还是演电视剧？不记得谁请过我啊！我应该跟土豆和小柿子在一起才对啊。”

老猫皱着眉头想了半天，只觉得脑袋象串了台的电视机，东一段，西一段，全搅在了一起，结果越想越糊涂。忽然几个词冒了出来：“母亲”、“二弟”、“小妹”、“王爷”……

“王爷？”老猫暗笑道，“真快成武打片了！”

“钰儿，你可把我吓坏了。你又不是骑马，怎么还要逞强？幸好没摔坏。”妇人有些埋怨道。

“是呀大哥。你平时文文静静的，为什么要去骑那匹烈马？”小姑娘也问。

“我，我不知道。”老猫如坠五里雾中，骑马？又摔下来？他只得吱唔道，“我记不清了。”

“没事就好了，云儿，我们走吧。让你大哥休息。”妇人起身，扶着小姑娘走了。

老猫听见她在外边吩咐：“小心伺候着，有了差错看不要你们的脑袋！”

接着便是一连串高低起伏的“是是是……”。

老猫笑着摇摇头，一翻身坐了起来。

床这样软，就象席梦思。

老猫朝屋里打量着，每件摆设都十分精致，估计都很值钱。再看自己身上，短衫短裤，清凉而柔软，很是舒服。

但自己怎么会在这里，还是搞不通。忽然记起一把剑，闪过一道白光……

“哎呀大公子，您怎么起来了！”两个女子的惊呼声打断了老猫的回忆，抬头见两个云鬓高挽、广袖长裙的少女走过来。

老猫忽很后悔：“书到用时方恨少！”平时要是用心学点儿历史，大概就能猜出这是哪朝的服饰了。但她们显然是丫环。

这两个丫环又扶着老猫躺下。

老猫眼珠一转道：“我的头昏沉沉的，什么都记不清了，你们陪我聊聊天，好么？”

“是！”一个稍高一些的丫环笑道。

“你们是小翠、小竹，对吧？”老猫支起身子斜倚在床头，丫环马上拿枕头给他垫好背。

其实老猫也不知哪个是小翠，哪个是小竹，只是刚才听到夫人吩咐时，叫过这两个名字。

“喂，你们别站着，随便坐啊！”老猫看她们站着瞧着自己，倒有点儿不好意思的。

但她们只是笑笑，却不坐。

老猫一再叫她们坐，稍高的女孩只好说：“大公子莫非忘了咱们王府的规矩不成？下人怎么能和主人平起平坐呢？”

“唉，哪儿那么多规矩！什么‘上人’、‘下人’的，现在又没别人，你们只管坐，有什么事我但着。”

两人见推不掉，只好每人扶着半张椅子坐下来，心里却奇怪，这平时最守规矩的大公子，怎么也不要规矩了？

★★★★

★★★★

★★★★

青山依旧在，几度夕阳红。

翠竹掩映的一进小院，院中撒满夕阳金色的余辉。

太阳永远是慷慨地把阳光送给每一个人，无论他是否热爱太阳。

一位翩翩公子立在院中，望着西沉的红日。微风轻送，掀起他的一角衣襟，真是够潇洒。忽地，他轻叹了一声，微摇手中精致的折扇，转身向屋中走去。

这不是我们的老猫吗？他怎么会在这里呢？

话说来就长了……

老猫在王府里整天没事，他妹妹天天来陪他，所以没两天就弄清了很多事。

原来这位秦王爷，世袭“靠山王”，意思是：靠这座金山，子孙吃喝不愁。他有一子名秦飞鹏，一女名秦飞云。而大公子也就是我们的老猫，是秦王爷早年收的义子，姓韦名钰。

秦王爷特别喜欢这个义子，而对亲生的儿子倒不很在意。

秦飞云是很崇拜这位大哥，有什么事都找他商量。而秦飞鹏则是不冷不热，每次见面总是对老猫恭恭敬敬。但老猫觉得，他的目光冷得叫人打颤。

而老猫心里最着急的还是土豆和小柿子的下落。

因此，他借头疼之名，到金山这座小别墅——绿云轩里来“清心静养”。

除了每天到山里转悠外，老猫便坐在雅致的书房里看书。但书里写的什么，完全没看见。脑子里满是问号和解不开的结。

今天老猫又坐在桌前发呆，小翠端茶进来，老猫赶快翻了一篇儿。

小翠笑道：“大公子，您怎么倒着看书啊？”

“倒着？”老猫这才想起古书是从右向左看的，刚才自己却从右往左翻书，于是忙笑了笑，道：“我这叫‘倒看如流’。”

小翠“噗”的一声笑了，忽想说什么，可又犹豫了一下，偷看了老猫一眼：“公子，我有一句话……”

“什么话，说吧。”老猫放下装样子用的书。

“您听了可别生气。”

“不会的。”

小翠想了想，说道：“自打您从马上摔下来以后，就好象变了一个人。”

“哦？”老猫一惊，问道：“怎么？”